海南罗衡机电工程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文件

琼罗衡机电字[2018] 005 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回函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 2018 年 7 月 23 日的征询函已收悉。

因贵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7 月 20 日和 7 月 2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向本公司管理层征询,本公司确认:除贵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和本公司作为第三人涉及股东利益责任纠纷诉讼案件已据实披露外,不存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确认。

(本页仅为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回函之签署页)

